

证券代码：839365

证券简称：数尔安防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傅清新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9）、《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发展以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转增股本，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修改《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本次修订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1 年 5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8 日（含起止日当日）发生的银行贷款拟由公司关联方傅清新、傅清丽、陈家云、朱中祥、罗慧敏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大写金额：叁仟万元整），上述担保的保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担保协议主要内容以公司股东、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担保系公司向银行融资时银行出于风险控制角度要求提供的增信措施，相关关联方就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亦不要求提供反担保措施。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必须，有利于公司从银行获得融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傅清新、傅清丽、陈家云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